

無限天堂藝術治療部落計劃

藝術治療專業訓練及研習地圖

修訂：2010 年 2 月

類別一：藝術治療與自我療育

研習名稱	時數	先備經驗
個別藝術治療	N	(無需)
Open Studio 開放工作室(每週六)	N	(無需)
藝術療育俱樂部(每週一)	N	(無需)
宅藝術療育(遠距)	N	(無需)

類別二：藝術治療核心課程

研習名稱	時數	先備經驗
藝術治療概論及體驗	6	(無需)
藝術創作與心理	24	(無需)
媒材應用與表現技法	12	(無需)
讀書會	N	經督導核可者
詮釋與分析(基礎)	12	累計時數 12 小時以上，或經督導核可者
詮釋與分析(進階)	18	詮釋與分析(基礎)，且經督導核可者
詮釋與分析(深度)	18	詮釋與分析(進階)，且經督導核可者
藝術治療目標研擬與課程設計	6	累計時數 30 小時以上，或經督導核可者

類別三：藝術治療應用課程

研習名稱	時數	先備經驗
兒童藝術治療	6	完成「藝術治療概論及體驗」，或其它課程累計時數 6 小時以上。
青少年藝術治療	6	兒童藝術治療
成人藝術治療	6	完成「藝術治療概論及體驗」，或其它課程累計時數 6 小時以上。
老人藝術治療	6	成人藝術治療
安寧藝術治療	6	完成「藝術治療概論及體驗」，或其它課程累計時數 6 小時以上。

類別四：藝術療育專題課程

研習名稱	時數	先備經驗
創作日記	12	(無需)
繪本藝術療育	N	(無需)
心靈地圖(基礎)	6	(無需)
心靈地圖(進階)	6	心靈地圖(基礎)
曼陀羅(基礎)	6	(無需)
曼陀羅(進階)	12	曼陀羅(基礎)

類別五：藝術治療實務及督導

研習名稱	時數	先備經驗
東方精神取向藝術治療	18	累計時數 30 小時以上，或經督導核可者
藝術治療團體理論與實務	18	累計時數 30 小時以上，或經督導核可者
個別督導	N	經督導核可者
實習與督導一(觀察員)	36	累計時數 30 小時以上，且經督導核可者
實習與督導二(協同帶領)	54	實習與督導一(觀察員)，且經督導核可者
實習與督導三(團體帶領、個別藝療)	100	實習與督導二(協同帶領)，且經督導核可者

附註：

1. 為讓有興趣的朋友們能夠依自己特質及取向，紮實發展出個人之藝術治療、藝術療育風格，2010 年起修改為較多元之研習途徑，無論是由平時之藝術療育課程（如：Open Studio、創作日記），或是由工作坊（如：藝術治療概論及體驗）開始，最後皆有機會參加實務及督導課程。詳細課程內容另公佈於各課程舉辦時之說明。
2. 讀書會相關閱讀內容，依督導所列藝術學、心理學相關書目而定。
3. 完成表中所列各項研習時數並不代表通過督導核可。時數標示為 N 者，依講師所列出之標準實施。
4. 完成「實習與督導一」且經督導核可者，視同完成「藝術療育師基礎訓練(第四階段)」，可參加「無限天堂藝術療育服務隊」甄選，成為本計劃核可之「實習藝術療育師」。
5. 完成「實習與督導二」且經督導核可者，視同完成「藝術療育師進階訓練」。完成「實習與督導三」且經督導核可者，成為本計劃核可之「藝術療育師」。
6. 本文件所列之內容或其它研習課程之增修，得依環境、實務等因素修改之。
7. 詳情及最新訊息，請隨時參考本計劃網站 <http://arts.imagenet.com.tw/>